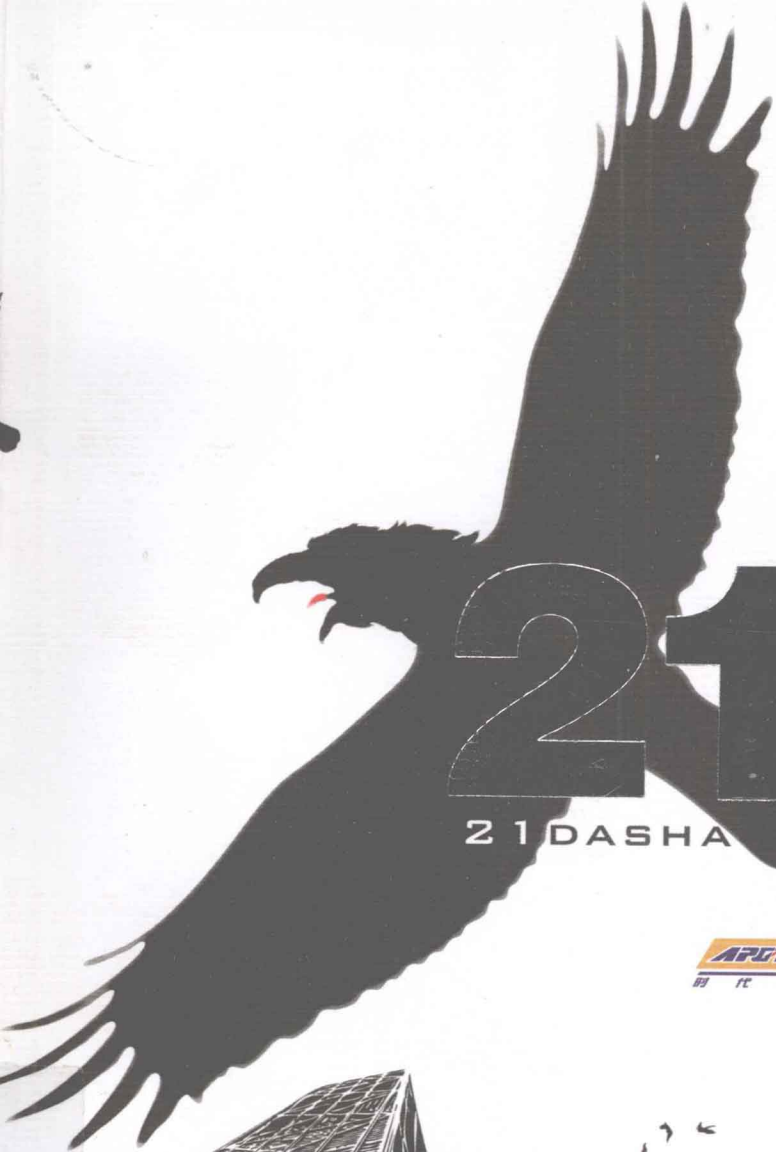




# 21

21 DASHA

第七届茅盾文学奖得主  
周大新原创精品

# 大厦

周大新 著



**ARTIME**  
时代出版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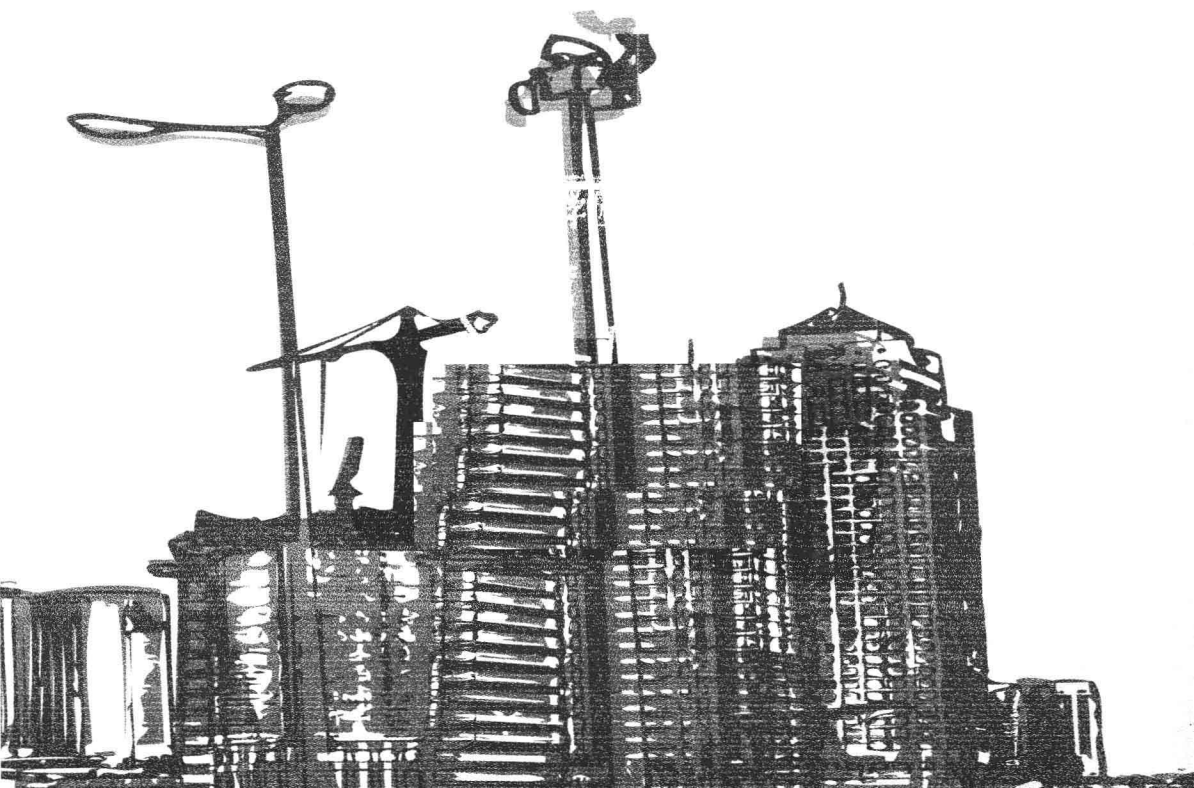
# 21大厦

21 DASHA 周大新 著



时代出版  
ARTIME  
时代出版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1 大厦 / 周大新著.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 2009. 1

ISBN 978 - 7 - 5396 - 3163 - 9

I. 2… II. 周…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91676 号

21 大厦

周大新 著

责任编辑:温 媛

出 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市圣泉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230071

网 址:www.awpub.com

发 行: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科

印 刷:合肥新景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700 × 1000 1/16

印 张:17.75

字 数:250,000

印 数:10,000

版 次: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978 - 7 - 5396 - 3163 - 9

定 价:28.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 目 录

|              |     |
|--------------|-----|
| 4 层 .....    | 004 |
| 58 层 .....   | 034 |
| 地下 2 层 ..... | 114 |
| 32 层 .....   | 179 |
| 43 层 .....   | 237 |



他说,那窝斑鸠是被突然惊飞的。

斑鸠们受惊是因为家里的那条狗,狗撞落了娘晒酱的瓦盆:乒!

他现在还能记得的是,他刚端起娘盛好放在锅台上的面条碗走出灶屋,就听见呼啦一声,三只斑鸠从院中那棵榆树上的窝里飞上了天空。他就端了碗仰脸看着它们自由自在地向远处飞。

他说,他一直看着它们飞到云端里。

鸟,我从小就喜欢。

小时候常常冒着被爹娘打屁股的危险,爬树去掏鸟窝,目的是想捉一只鸟。很多次,鸟都被惊飞了,偶有一回捉到了,便把它装在笼子里看它蹦跳。

但我更愿看它飞,有时就打开鸟笼,看它呼啦一声飞上天去。

再次离家的决定就是在三只斑鸠飞走的那一刻做出的。是斑鸠们在天上飞翔时的那种自在样儿吸引了我?

幼时的我就特别想飞,想像鸟儿那样飞起来。特别是在和伙伴们玩闹后,总想像鸟儿一样飞起来避开他们的追打。我要能飞起来该多好呀,我会一直飞到天边那些白色的云团里藏起身子。

反正我不能被这老屋、被村边的小河和村外的庄稼地总缠在这里,我得再走,走得比上次还远,越远越好!就在当晚所做的梦里,我便梦见自己在飞,飞过一条幽深的山谷,飞过一片墨绿的树林,飞过一个浩渺的大湖,飞过一块长满包谷的庄稼地,然后进入一片白云之中……

仅仅三天之后,我就开始用双脚丈量京城街道的长度了。

北京的街,可是真长啊。

离家前,当娘知道我要到京城打工时,曾抹着眼泪说,又要走,当兵回来才有几天?脚都没暖热哩,这个窝就盛不下你了?!爹白了娘一眼,爹止住一场就要爆发的咳嗽说:让他飞嘛,鸟大了都是要飞的,他飞累了还会再飞回来。我记得我当时说了一句:这回飞出去,兴许就不飞回来了。爹瞪了我一眼,爹说:真你娘的扯淡,你还能飞到哪里?

天上。我笑着说。

今天回想起来,这句话说得不吉利。

我在京城大街上走时,偶尔还能看见一只在街道上空掠过的鸟,虽然辨不清是哪种鸟,可它能使我精神一振:咱和你一样,也在自由自在地飞。

可能就是缘于对鸟的喜欢,当21大厦那展翅欲飞的鸟的造型出现在我的眼中时,我的双脚当啷一声自动停了,我仰头凝望了它一霎,便立刻向它走去。

这真是一只飘然欲飞的大鸟。它两侧的附属建筑,像极了鸟的两翅;那用银色瓷砖贴就的高大的主楼,很像是鸟的长颈;后边的那溜附楼,是鸟的身子;楼顶那四个巨大的用霓虹灯装饰起来的“21大厦”四个字,非常像鸟突出的额头;那无数个黑幽幽的窗户,像是它身上的斑纹;楼顶那根高耸入云的电视天线,仿佛是鸟头顶的羽毛。整座大厦给人的感觉,就好像它会随时振翅高飞。

有意思的设计。

这座大厦让我生了兴趣。

我想进去看看。

只是看看,那时候我还不知道它将在我的人生经历中占一个位置,更不知道它会给我留下刻骨铭心的记忆。

在大厦的门口,我的装束和神态理所当然地被一个保安员挡住。我只得走回到大厦前的花坛里,那儿有几张靠椅,我在其中的一张上坐下。一个白发老人当时也坐在那张靠椅上,他那只老眼里的光和我一样散漫地在四周的楼、树、路、草上挪着,在一阵长久的喘息结束之后,他忽然抬起他的拐杖指了指21大厦,说:它早晚会飞的。我一怔,扭头看定他。心想,这老



头是不是有病？他没有理会我的目光，继续自语着：看见了么，那大厦的顶端有祥云和紫气在绕，人要是住在那里边，说不定会遇到世人难得一遇的东西。

真的？我被他的自语吸引住。朝他惊问时我才注意到，他脸上的汗毛全白了。

信就真，不信就假。他被我问得很不高兴，慢腾腾地站起身，弓着腰拄起杖向远处踱去。我把目光重又放回到 21 大厦顶端，除了看见灰蒙蒙的一片天空之外，并没有发现别的。

不过，我对 21 大厦的兴趣因此变得更浓了。

我一定要进去看看。

我要仔细地看看你！

不久之后，一纸招收保安的启事，给了我一个走进它的机会。

那些天，我的主要任务就是翻阅各种报纸上的各样招聘启事。我没想到我会刚好翻到了它——

21 大厦拟招收保安员 16 名，条件是……

我兴冲冲地前去应试。我这个野战部队的退役侦察兵往那个耳朵特大的保安队长面前一站，只露了三个招式：徒手格斗、无绳攀缘、腾跃跨沟，他脸上立马就浮出了笑容……

我于是成了 21 大厦的保安员。跟着，我踏上了它门前的草坪。

我这时才看清了草坪中间的那几簇小花，发现了在墙根处悠闲踱步的几只蚂蚁，注意到了有几片纸屑在空中飘飘摇摇地向它的门前落下，我摸住了它那旋转着的门。

我大步走了进去。

我在它的大堂迎面墙上，看见了一幅巨大的用瓷砖拼成的壁画，壁画上有一只很大的鸟。

那鸟站在一只笼子里。

## 4 层

他说,他第一次见到这样大的餐厅。

整个4层就是一个快餐厅,所有在大厦工作的蓝领、白领们都来吃饭。每到开饭时间,上千个粉红色的塑料座椅上全坐满了人。他说,望着那一大片吃饭者留着各式发型的头,你会感到那是一个个人头的海洋。你会再一次为这座大厦之“大”发出惊叹。

正对着餐厅大门的那面墙上,也有一幅用瓷砖拼成的壁画,画面上同样是一只站在笼子里的鸟。他说他仔细辨认之后依然说不出那鸟的名字。

惊问之后才知道,这幢大厦的每一层都有这样一幅壁画,不同的只是它们的尺寸。这是大厦的设计者当初对业主提出的一个奇怪的要求。

黑雉。有一天,快餐厅里最老的厨师汪师傅回答了我的疑问,也叫角鸡,书上起的名字是褐马鸡。

为何设计者坚持要在每一层都嵌上这样一幅壁画?我接着问。汪师傅捻着他花白的胡须沉吟着说,这大厦所在的地方,早先是京西的一片坟地,传说坟地中间有几千棵杂树,疯长在一起,密得人都很难走进去。在这片杂树林里,栖落着成千上万只鸟,鸟群起飞时,遮天盖地,连阳光都能被遮住。鸟们要一齐惊叫时,站在西直门那儿都能听到。说是这鸟群里有一只鸟王,就是一只黑雉,偶有人撞进这林子进了它的王国,它会扑下来啄瞎你的眼睛。后来林子被毁鸟们飞走,可那鸟王仍在这一带转悠,据说直到今天,还有人能偶尔看见它的身影。我猜,这大厦的设计者把楼设计成了鸟的形状并在每一层镶上这样一幅黑雉壁画,八成和那鸟王的传说有点关系。

哦?我看定那幅壁画,看定壁画上的那个鸟笼和那只黑雉。

你就是传说中的那只鸟王?



我这个保安员的任务是站在那幅壁画的对面也就是快餐厅的门口,维持餐厅的秩序。保安队长一边摸着他的大耳朵一边告诉我:你必须保证做到,一、不准醉汉、小偷和精神病人入内;二、迅速排解餐厅内就餐人员发生的纠纷;三、不让就餐人员将快餐厅里的餐具偷拿出门。我不安地说出了自己的担心:小偷们可是很难辨认。大耳朵伸手扯了一下我的耳朵说:没有学不会的东西!

我的任务应该说不重,比我在部队训练和在家种地,要轻省得多,只是待遇太低,一月 4000 毛。当初离家时爹说你要自己挣钱娶个老婆。拿这份工资,啥时候才能挣足娶老婆的钱?当然,少总比没有好,慢慢地积少成多吧。

我每天在这儿见到的人可是真多,所有在餐厅工作和就餐的人都从我的面前走进走出,我好像在看一本大型人物相册。男人、女人,年纪大的、年纪轻的,漂亮的、不漂亮的,饭后爱剔牙的、饭前爱用纸巾抹手的,爱说爱笑的、一声不吭的,爱搓脸的,爱拍屁股的,喜欢搂别人肩膀的,手拉着手的,都在我的眼前来回晃动。当人们进了大厅开始就餐时,我又有了观察他们吃相的机会。狼吞虎咽的,满脸兴奋的,目不斜视的,细嚼慢咽的,边说边吃的,一脸小心的,愁眉苦脸的,心不在焉的,牙疼吸气的,那吃相真是五花八门,千姿百态。我开始知道,观察人的吃相也是一件有意思的事,吃相差不多能把一个人的气质、修养、性格都表现出来。渐渐地,我的目光被餐厅里的几个人吸引住——

## 447 号餐位

这个餐位离餐厅门口最近,也因此,我对坐在这个餐位上吃饭的人看得也最清。我发现,每天中午坐在这个位置上吃饭的都是同一个长得挺入眼的姑娘。快餐厅中午供应的套餐分四种:3 块钱一套的、5 块钱一套的、10 块钱一套的和 20 块钱一套的。那姑娘总是要最便宜的 3 块钱一份的套餐,套餐一旦端到她的面前,她便匆匆忙忙嘴不歇气地吃喝着,有点迫不及待狼吞虎咽的味道,好像是饿坏了,又好像是急着去干什么。最先吸引我注意的是她不雅的吃相,后来吸引我的,老实说是她的胸脯。她也就 20 岁左右的样

子,不到结婚的年纪,完全是个姑娘的模样,可她的胸脯,那个饱胀的样儿着实叫人惊奇。那个季节是穿衬衣的时候,她的白衬衣让两个奶子撑得紧绷绷的,衬衣上的扣子似乎随时都会绷掉。她每次吃完饭乍一站起身时,衬衣都会一下子被两个奶子顶上去,露出一片雪白的肚皮。我的眼睛自然也不客气,飞快地在她的肚皮上一掠,占上一点小便宜。她每次进出餐厅从我面前过时,我的眼睛都会直直地凝在她的胸口,而且一个有点卑下的愿望也会偷偷在心里升起:她的衣扣最好能够突然绷掉!有时,还会忽然生出用手去碰碰她胸脯的冲动,为了抑制自己的这股冲动,我得费力把目光扯到窗外才行。

我对她经常的注视渐渐也引起了她的留意,她有时会猛一回头把我的目光捉住,让我狼狈得脸一下子红透。有天中午,她吃过饭从我面前过时,突然挨近我低了声说:小伙子,是不是对妹妹我生了兴趣?告诉你,你钱包里的那点钱经不起妹妹我去拿,你还是死了心吧!她这话一下子把我砸蒙在了那儿,等我从呆愣中清醒过来时,她已经走得无影无踪。

姑娘家还有这样说话的?

这件事过后,我在心里告诫自己不要再拿眼去看她,这不是一个好惹的女人。可告诫归告诫,一逢她从面前经过或是她坐在了 447 号餐位上,我的目光就不由自主贱里贱气地摸了上去。而且渐渐地,我发现了她的一条活动规律,每天中午她在餐厅匆匆忙忙吃过饭后,总要快步走向靠近楼梯间的一个放杂物的小屋子,在那里边停上一段时间。这让我觉得好奇:她去那小屋里干什么?我记得那小屋里除了清洁工放的一些用物之外,没有什么让人感兴趣的东西。真是奇怪!一日午后,见她吃过饭又急步拐过楼梯间向那小屋走时,我也悄悄跟了过去,我在门前停下步子,听见里边有低低的说话声,我便装着要检查安全问题猛地推开了门,眼前的情景令我震惊,她竟然正抱着一个婴儿在喂奶。她的身旁站着一个中年即将过完的女人,那婴儿显然是那妇女抱来的。老天,她这个年纪怎么会有孩子?她怎么可能有孩子?

吓住你了? 她的声音倒很平静。

我双眼直瞪住她怀里那噙着奶头的婴儿。

我听见了婴儿吞咽奶水的声音。

有天中午，她吃过饭从我面前  
过时，突然挨近我低了声说：小伙  
子，是不是对妹妹我生了兴趣？告  
诉你，你钱包里的那点钱经不起妹  
妹我去拿，你还是死了心吧！







怎么,你也想吃一口?她冷然看定我。

我急忙转身跑了出来。

我原先对她生的兴趣一下子降了下来。第二天中午她来吃饭时,我下决心不再看她,可这决心并没有持续到最后,她吃完起身临走时,我的目光还是靠了上去。不巧,正好和她的目光相遇,她的眼睛里竟有点笑意在闪动。

笑什么?这个年纪就抱着孩子,还能笑出来?真有点不知羞耻了!就是在我们乡下,在我们那个村子里,眼下也没有像你这样年轻的妈妈!

一定是有点什么问题。家里特别穷困因而早婚?

几天后的一个上午,我见快餐厅的几个工作人员把一些杂物往楼梯间旁边的那个小屋里堆,特意走过去看看。屋里堆得很满,已不能再容人存身。那一刻我忽然想起午后要在这里喂奶的那个女人,这一下看你怎么办!我幸灾乐祸地想。

午饭时,她仍像过去那样匆匆吃着,我趁这当儿去了一趟楼梯间,果然看见那个中年妇女一脸意外地抱着婴儿站在那小屋门外。今天你就站在门外当着众人喂奶吧,我看你还能笑出来!我回到餐厅门口时,她已吃罢推开了碗筷,正出门向外走。我移开眼睛,在心里想象她待会儿看见小屋不能进时的慌张和窘态。这一下你可遮掩不住你有孩子的事了吧?我万没想到,片刻之后,她竟会旁若无人一脸平静地抱着她的孩子径直向餐厅走来,嗬,是个有胆量的女人。只见她进了餐厅,径自在平日吃饭的447号餐位上坐下,解开怀就把奶头塞进了孩子的嘴里。

四周还在吃饭的人们和我一样,都刷一下把目光投向了她的。

她倒仍是一脸平静,而且,一边奶着孩子,一边还和那位送孩子来的妇女说着什么,脸上既无笑容也无忧虑,那神情好像在告诉所有看她的人:我好着哩,一切正常。

她把那孩子喂饱时,也差不多到了午后上班的时辰,这时,她俯身在孩子的额上长久地亲了一下,而后把孩子递给那妇女,走出了餐厅,我猜她是去上班。

真是一个不同寻常的女人!

从此以后,她便天天照这样办了:每当她快要吃完她那份简单的午餐

时,那个妇女便抱着孩子来到了她的身边,她接下来就开始给孩子喂奶。周围的人都渐渐习以为常,不再拿眼睛看她,只有我那探究的目光还经常粘在她的身上。

我注意到她穿的是飞盛公司的服装,我听说飞盛公司是一家投资公司,在公司里做事的多是有高学历的人,像她这样年纪的,不可能有高学历,那她在公司里的身份可以想象出来,至多是一名杂役。

那中年妇女是她雇的保姆? 或者是她的母亲?

她丈夫是做什么的? 北京人可以这么早就结婚?

她为何要这样早就生孩子?

惊奇使我又生了了解她身世的兴趣,可惜没有接近她的机会。

从此之后,只要是她来吃饭,我便把我的目光分给她一部分,我期望能从她身上看出更多的东西。由她的举动和话音,能看出她是地道的北京人。她举手投足间,有一种京城市民独有的那份从容和自信,她和那送孩子来的妇女说话以及逗孩子的声音,都是自然而标准的京腔。她的脸蛋和身段虽然说不上很好,确也颇耐看,尽管已经有了孩子,可除了胸部有点过于饱满之外,其他各处看上去都仍然像个姑娘。要不是她脸上那种冷冰冰的拒人于千里之外的神色,她是很有吸引男人的魅力的。

她绝少与人说话。她每次要了套餐在等待服务员送来的那段时间里,便低头去看一本什么杂志,她总是看得非常专注,无论周围的人怎样喧哗她都不会扭过头去。

她的女儿看样子也就两三个月大,当她给她换奶头时我能看见那孩子的身个。她长得有些瘦,头发稀疏而且黄,我猜这可能和她母亲每天中午只吃3块钱一份的套餐有点关系,她的奶水里的营养不会十分充足。那孩子哭的时候很少,她似乎很体谅妈妈的辛苦,每次进了妈妈的怀抱之后,总是一声不吭地抓紧吃奶,而一旦两个奶头吃罢肚子饱了之后,她还会用一阵咯咯的笑声来表示对妈妈的谢意。逢那孩子笑的时候,我也能在那年轻母亲的两个嘴角看见一点欢喜。长久的观察,使我也有点喜欢那个瘦弱的女孩了。

我的工作单调而轻松,基本上没有醉汉和精神病人来找我的麻烦,小偷也很少光顾这个地方——这里远不如别的地方更容易得手,我因此就有更



多的时间去看我想看的风景,包括去仔细观察这位颇有个性的年轻的母亲。

忘了从哪个中午开始,我发现那位年轻母亲在吃饭和给孩子喂奶的时候,头不时抬起,拿眼向右前方飞快地一瞟。起初我以为那是一个不经意的动作,她重复的次数一多,也就引起了我的注意。我开始顺着她的目光去寻找她眼瞟的目标。慢慢地,我断定她眼睛瞟的是 527 号餐位,那餐位靠近一个墙角,餐位上经常坐的是一个不到 30 岁的男人。

他何以会引起她的注意?

他对他的瞟视属于什么性质? 普通的兴趣? 怀着爱意?

我因此对 527 号餐位也生了观察的兴致——

## 527 号餐位

他在男人中属于长得很标致的那种,脸孔和身材很讨人喜欢。而且一看就知道是见过世面的人,眼里有一股对一切都不屑一顾的神色。

我的服饰知识太有限,只能估计他打的领带可能是“金利来”。

他每次来都坐靠墙的 527 号餐位,点的套餐是最贵的那种——20 块钱一份的。而且另点三碟小菜外加一听啤酒,边吃边喝,一副悠然自得的样子,想是收入不错。

他进餐厅从我面前过时,我留意到他胸前挂着“天顺广告公司”的徽标,想他定是天顺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了。他既然是一个人在这儿吃快餐,目前大约还不会是老板。我听说天顺公司在 26 层,是一家很挣钱的公司,老板出行都是前呼后拥。那公司中层管理人员的工资,也应该是一个不小的数目。

这是一个活得挺得意的人。

他和那年轻母亲有一点相似,就是绝少与人说话。他每次进餐厅,也很少有人和他打招呼。他总是独往独来,独斟独饮,独吃独坐,好像外界和外人都不在他的眼里。

我注意到,除了那位年轻母亲不时拿眼睛瞟他之外,也有其他姑娘不时把探究的、好感的、欣赏的目光抛到他的身上。我心想,这是个在情场也会得意的人。仿佛是为了给我的判断做证明,不多日子之后,就见一个漂亮姑

娘坐在他的对面吃饭了，他脸上一改平日的那副傲色，很殷勤地和那女子边说笑边吃喝，而且不时做出很夸张的手势。

这使我越发觉得，那位年轻母亲对他的瞟视，也属于女人对自己感兴趣的男人情不自禁的一种目光关注。正是由于这个判断在起作用，所以当那位年轻母亲在一个中午端一碗西红柿鸡蛋汤向他走去时，我脸露笑意地看着，我以为她是要去向他表示点什么，一点也不知道一个事故就要发生，更没有向那个正眉飞色舞向女友说着什么的男子发出要戒备的信号。

那个正午和过去的许多个正午一样，一点也没有要出事的迹象。餐厅里的温度和以往一样——在这个温度由中央空调控制的大厦里，你几乎感觉不到一年四季温度的变化；餐厅里的喧哗声和过去一样，说话声、咀嚼声和杯盘碰击声一如往常；餐厅里的气氛也和往常一样，那股混合着温馨和轻松的味儿在餐桌上弥漫。谁也不知道这个一切正常的中午会发生伤人的事故。

那天正午那位年轻母亲和平常一样准时走进餐厅，照例要了一份3块钱的套餐埋头吃着，这种最便宜的套餐包括两样素菜和一份米饭外加一小碗西红柿鸡蛋汤。她吃得很快，我曾把她的吃相和别的姑娘比过，她的吃相实在不雅，虽然她的相貌还是一个姑娘，可她的吃相确有点像乡下妇女了。她刚刚吃完，那位身份不清很像保姆的妇女便抱着她的女儿准时出现在了餐厅门口。我还向那个瘦瘦的正拿两只眼睛四下里打量的小女孩做了个鬼脸，那孩子立刻扭过头在人群里去寻找她的母亲了。接下来的情节和以往一样，她接过女儿，麻利地解开怀把奶头塞进女儿嘴里，而后开始用手去轻轻地摩挲女儿的身子。大约就在这时，那位气度不凡的男子出现在了527号餐位上，平时和他在一起的那位姑娘也在他的对面坐下。我所以注意到这些，是因为我看到那年轻的母亲已飞快地抬头向527号餐位瞟了一眼。

坐在527号餐位上的男子和他的女友要的依旧是最贵的那种套餐，而且加了小菜和啤酒。可能在他们吃喝到一半的时候，这边年轻的母亲也已把孩子喂饱，我看见中年妇女抱了孩子往外走。往日的这个时候，做母亲的是也要跟着出门去上班的。可令我有点意外的是，她这时抬手示意让服务员过来，重又要了一碗西红柿鸡蛋汤。眼睛没有离开她的我以为她是没吃饱，要破例地再加一碗。令我诧异的是，服务员把汤送来以后，她端起碗

